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t Hong Equipment Service Co., Ltd.

達豐設備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3)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約為人民幣358.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人民幣28.8百萬元或約7.4%。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20.4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約人民幣21.5百萬元或約51.2%，虧損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其他因素)(i)外幣貸款所產生的匯兌虧損減少，導致融資成本下降；及(ii)因材料及維修成本及勞務分包成本減少而導致銷售成本減少。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0.02元，較2022年同期的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0.04元減少人民幣0.02元。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達豐設備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列示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358,629	387,401
銷售成本		(294,841)	(311,879)
毛利		63,788	75,5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6,566)	(7,635)
一般及行政開支		(39,579)	(41,343)
研發開支		(11,712)	(12,217)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撥備		(2,769)	(5,166)
其他收入		1,487	3,497
其他虧損淨額		(143)	(265)
經營溢利		4,506	12,393
融資成本	5	(30,971)	(56,083)
融資收入	5	531	263
除所得稅前虧損		(25,934)	(43,427)
所得稅抵免	6	5,498	1,547
期間虧損		<u>(20,436)</u>	<u>(41,880)</u>
以下各項應佔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20,436)</u>	<u>(41,880)</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稅後)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564)	2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稅後)		(564)	2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除稅後)		<u>(21,000)</u>	<u>(41,878)</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	8	<u>(0.02)</u>	<u>(0.04)</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18,629	1,651,070
使用權資產		89,416	101,209
無形資產		18,925	21,176
合約資產	3	34,315	66,5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614	60,59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21,899	1,900,598
流動資產			
存貨		41,916	39,584
合約資產	3	260,200	254,235
貿易應收款項	9	773,966	631,07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4,955	146,6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的金融資產		23,866	21,925
受限制現金		—	3,4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049	155,551
流動資產總值		1,382,952	1,252,447
資產總值		3,204,851	3,153,04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3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0	667,835	617,415
租賃負債		41,023	47,5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212	67,628
撥備		26,092	33,906
		<u>798,162</u>	<u>766,51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798,162	766,51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355,848	387,268
合約負債	3	6,027	8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682	37,234
借款	10	433,625	363,845
租賃負債		27,801	38,092
撥備		32,087	41,576
		<u>910,070</u>	<u>868,911</u>
流動負債總額		910,070	868,911
負債總額		1,708,232	1,635,4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593,026	593,026
儲備	13	512,410	512,974
保留盈利		391,183	411,619
		<u>1,496,619</u>	<u>1,517,619</u>
權益總額		1,496,619	1,517,619
權益及負債總額		3,204,851	3,153,04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4月1日(經審核)	593,026	198,353	243,605	49,814	29,073	455,962	1,569,833
期間虧損	—	—	—	—	—	(41,880)	(41,880)
其他全面收益：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2	—	2
全面虧損總額	—	—	—	—	2	(41,880)	(41,878)
股息(附註7)	—	(16,912)	—	—	—	—	(16,912)
於2022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593,026</u>	<u>181,441</u>	<u>243,605</u>	<u>49,814</u>	<u>29,075</u>	<u>414,082</u>	<u>1,511,043</u>
於2023年4月1日(經審核)	593,026	181,942	243,605	58,344	29,083	411,619	1,517,619
期間虧損	—	—	—	—	—	(20,436)	(20,436)
其他全面收益：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564)	—	(564)
全面虧損總額	—	—	—	—	(564)	(20,436)	(21,000)
股息(附註7)	—	—	—	—	—	—	—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593,026</u>	<u>181,942</u>	<u>243,605</u>	<u>58,344</u>	<u>28,519</u>	<u>391,183</u>	<u>1,496,619</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詳情見該等年度財務報表。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並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b)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尚未強制生效及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 生效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待定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b)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尚未強制生效及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應用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於此階段，本集團並不擬提早採納任何該等新訂準則，亦不預期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會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定期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及分配資源的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

經營分部主要自塔式起重機服務產生收益。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於中國境內產生且本集團所有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被視為具有相若風險及回報的地理位置)，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貢獻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4,090	53,557
客戶B*	48,730	不適用
客戶C	41,019	39,301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該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下。

3.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已確認與客戶合約有關的以下資產及負債：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非流動	34,388	66,833
虧損撥備	(73)	(284)
	<u>34,315</u>	<u>66,549</u>
流動	260,758	255,435
虧損撥備	(558)	(1,200)
	<u>260,200</u>	<u>254,235</u>
合約資產總值	<u>294,515</u>	<u>320,784</u>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 出售設備墊款	4,943	—
— 經營租賃墊款	1,084	896
	<u>6,207</u>	<u>896</u>

3. 分部資料(續)

(i)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所確認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金額。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u>728</u>	<u>3,267</u>

(ii) 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下表列示因尚未開始及已開始但未完成的長期合約而產生的未履行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及乾租。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2023年	於2023年
	9月30日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	676,867	589,030
乾租	<u>8,553</u>	<u>13,778</u>
	<u>685,420</u>	<u>602,808</u>

本公司預期於2023年9月30日的未履行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及乾租約人民幣380,372,000元將於1年內確認為收益。餘下未履行履約責任約人民幣305,048,000元將於1年後但於5年內確認為收益。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 隨時間確認		
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		
— 經營租賃	141,664	183,044
— 起重服務	210,019	203,054
乾租	6,946	1,303
	<u>358,629</u>	<u>387,401</u>

5. 融資成本及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借款及一名關聯方貸款的利息開支	27,112	17,132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363	1,472
外幣借款及一名關聯方的貸款的 匯兌虧損淨額	2,496	37,479
融資成本總額	<u>30,971</u>	<u>56,083</u>
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	(531)	(263)
融資成本 — 淨額	<u>30,440</u>	<u>55,820</u>

6. 所得稅抵免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1,419
於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1,082)	—
遞延所得稅	(4,416)	(2,966)
所得稅抵免	<u>(5,498)</u>	<u>(1,547)</u>

本集團於新加坡的附屬公司須對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對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於2021年11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中核華興達豐機械工程有限公司（「華興達豐」）及江蘇眾建達豐機械工程有限公司（「眾建達豐」）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自2021年起三年內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須每隔三年進行重續。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收法規，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於2008年1月1日後所得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通常須繳納10%的預扣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作出的估計確認。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的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21.3%（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3.6%）。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股息(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零)。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財政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或被視為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已假設所有潛在攤薄股份獲轉換，以調整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於財政期間，每股全面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乃由於於財政期間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20,436)</u>	<u>(41,880)</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166,871	1,166,871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元)	<u>(0.02)</u>	<u>(0.04)</u>

9. 貿易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793,933	647,347
減：減值撥備	<u>(19,967)</u>	<u>(16,276)</u>
	<u>773,966</u>	<u>631,071</u>

本集團大部分應收款項之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未過信貸期	235,731	186,923
逾期180天以內	240,953	220,259
逾期180天以上但1年以內	125,168	98,976
逾期1年以上但2年以內	92,501	79,226
逾期2年以上	<u>99,580</u>	<u>61,963</u>
	<u>793,933</u>	<u>647,347</u>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透過考慮過往違約率、當前市況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虧損。基於該評估，已減值應收款項之產生及回撥已計入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自撥備賬扣除的款項於預期無法收回應收款項時撇銷。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就其借款質押賬面值約人民幣159,644,000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179,542,000元)的應收賬款(附註10)。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10. 借款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u>667,835</u>	<u>617,415</u>
流動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u>399,113</u>	<u>327,683</u>
銀行借款 — 無抵押	<u>34,512</u>	<u>36,162</u>
	<u>433,625</u>	<u>363,845</u>
借款總額	<u><u>1,101,460</u></u>	<u><u>981,260</u></u>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應償還借款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u>433,625</u>	<u>363,845</u>
1年以上但2年以下	<u>160,329</u>	<u>134,372</u>
2年以上但5年以下	<u>507,506</u>	<u>483,043</u>
	<u><u>1,101,460</u></u>	<u><u>981,260</u></u>

10. 借款(續)

本集團按貨幣劃分之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42,024	926,784
港元	46,423	30,569
新加坡元	13,013	18,764
美元	—	5,143
	<u>1,101,460</u>	<u>981,260</u>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實際
年利率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截至2023年 3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0%	4.6%
港元	6.5%	1.7%
新加坡元	4.8%	4.8%
美元	—	4.0%

由於該等借款的利率接近現時市場利率或借款屬短期性質，故本集團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有抵押借款由以下各項質押或擔保：

- (i) 於2023年9月30日，銀團銀行借款人民幣208,307,000元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常州達豐兆茂機械工程有限公司(「常州達豐」))及本公司擔保，及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91,620,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10. 借款(續)

人民幣35,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達豐兆茂」)擔保。

人民幣10,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及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擔保。達豐兆茂已與該高級管理人員訂立協議，據此，達豐兆茂同意補償其因提供擔保而招致的任何損失。

人民幣167,089,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金額為人民幣159,644,000元的應收第三方賬款作抵押。

人民幣5,000,000元的借款由外部第三方Jiangsu Huajian Financing Guarantee Co., LTD.擔保。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江蘇融合達豐機械工程有限公司(「融合達豐」)，向外部第三方質押賬面價值人民幣10,081,000元的塔式起重機及零部件，以提供全額反擔保。

人民幣31,5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賬面值為人民幣12,147,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及賬面值為人民幣4,903,000元的樓宇作抵押。

人民幣8,718,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8,022,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29,738,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5,966,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3,013,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及渣打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的備用信用證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2,493,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79,095,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12,712,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47,727,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08,91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10. 借款(續)

人民幣35,240,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及常州達豐)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64,06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58,822,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常州達豐及江蘇恒興茂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恒興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73,08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000,000元的借款由上海市中小微企業政策性融資擔保基金管理中心(政府機構)及華興達豐全額擔保。

人民幣23,776,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

人民幣4,801,000元的借款由眾建達豐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7,018,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4,483,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眾建達豐及常州達豐)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3,789,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02,133,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眾建達豐、常州達豐及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25,30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4,506,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1,442,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20,000,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

人民幣13,747,000元的借款由人民幣3,000,000元的保證金作抵押。

人民幣51,254,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73,480,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10. 借款(續)

- (ii) 於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221,151,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及常州達豐)及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41,00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5,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

人民幣10,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及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擔保。達豐兆茂已與高級管理人員訂立協議，據此，達豐兆茂同意補償其因提供擔保而招致的任何損失。

人民幣2,650,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以賬面值為人民幣588,400元的商業承兌票據及人民幣3,200,000元的存款作抵押。

人民幣136,000,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金額為人民幣179,542,000元的應收第三方賬款作抵押。

人民幣5,000,000元的借款由外部第三方Jiangsu Huajian Financing Guarantee Co., LTD.擔保。融合達豐向外部第三方質押賬面價值人民幣10,653,000元的塔式起重機及零部件，以提供全額反擔保。

人民幣32,5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賬面值為人民幣12,353,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及賬面值為人民幣5,038,000元的樓宇作抵押。

人民幣10,863,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3,27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4,663,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7,328,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8,764,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及渣打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的備用信用證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3,885,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10. 借款(續)

人民幣88,952,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29,144,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56,402,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27,60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69,900,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及常州達豐)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07,945,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62,498,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常州達豐及恒興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71,260,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000,000元的借款由上海市中小微企業政策性融資擔保基金管理中心(政府機構)及華興達豐全額擔保。

人民幣28,466,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

人民幣6,486,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6,26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22,803,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眾建達豐、常州達豐及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33,880,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款項	335,654	344,296
應付票據	<u>20,194</u>	<u>42,972</u>
	<u>355,848</u>	<u>387,268</u>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屬交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按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36,702	102,443
3個月以上但1年以下	152,590	203,526
1年以上但2年以下	42,252	35,777
2年以上但3年以下	1,757	1,296
3年以上但5年以下	1,100	768
5年以上	<u>1,253</u>	<u>486</u>
	<u>335,654</u>	<u>344,296</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2. 股本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之股本為本集團之股本。

	法定股份 數目 千股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美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及 2023年3月31日(經審核)(每 股面值0.08美元的普通股)	<u>1,875,000</u>	<u>1,166,871</u>	<u>93,350</u>	<u>593,026</u>

13.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資本儲備、法定儲備及其他儲備。

本公司的股份溢價指股東出資溢價。倘本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或其他代價，則相等於股本溢價價值總額的款項將分類為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包括2015年合併Tat Hong Equipment (China) Pte. Ltd. (「THEC」)的附屬公司產生的合併儲備。

適用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的相關中國法例及法規規定，所有附屬公司需由除稅後溢利(已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分派至法定儲備。此等中國實體需按中國的會計規則及法規的規定轉撥淨利潤最少10%至法定儲備，直至撥至法定儲備的金額達到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等法定儲備可以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以股息、貸款或墊款形式轉撥部分儲備的能力均受限制。

其他儲備包括換算儲備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及歸屬之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主要向中國特級及一級EPC承建商提供涵蓋諮詢、技術設計、調試、施工至售後服務等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我們主要參與客戶大多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基建、清潔能源、傳統能源、公建及廠建、商業及住宅行業進行的工程、採購及建造項目(「EPC項目」)。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管理合共1,185台塔式起重機，為中國塔式起重機服務市場第二大塔式起重機隊，大規模塔式起重機隊令本公司可以大中型建設項目為重點提供起重能力範圍大(介乎80噸米至3,150噸米)的綜合型塔式起重機服務。

期內，國內建築業依然受到後疫情經濟復甦緩慢的拖累。國內新增工程項目供應量較去年大幅減少，導致塔式起重機每噸米平均每月服務價格有所下跌。為保持國內市場地位，本集團已將其地理版圖擴展至大灣區以涵蓋香港及澳門兩地。截至2023年6月，香港已配備首台塔式起重機，而澳門亦已設置20餘台塔式起重機。與此同時，我們於拓展業務至其他海外地區以增加未來收入方面正取得有利進展。

期內，我們投放大量資源對「TOP」及「愛建通」平台擴展數據化管理，以提高管理及營運效率。同時，我們亦繼續研發新型塔式起重機的技術解決方案。於2023年9月30日，我們持有146項塔式起重機相關的實用新型及發明註冊專利。我們深信，本公司雄厚的技術實力將繼續助力我們取得項目，而我們於研發塔式起重機技術解決方案方面的實力有所提升，亦將增強我們提供卓越交付服務的表現。

經營業績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0.4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淨虧損淨額約人民幣41.9百萬元減少約51.2%。虧損減少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外幣貸款所產生的匯兌虧損減少，導致融資成本下降；及(ii)因材料及維修成本及勞務分包成本減少而導致銷售成本減少。

未來發展

縱然國內市場復甦步伐緩慢，但在優質增長的支持下仍有望逐步重回軌道。本集團將適時調整其營運及地理策略，以應對瞬息萬變的全球市場環境。中國清潔綠色能源快速發展，將會為本集團帶來新商機。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秉持「厚德、安全及卓越」的核心價值，並會進一步優化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目標。通過改善數據化管理，我們得以在實現資源共享、降低成本及提升效率的同時積極發展國際業務。此等措施不但可提升營運效率，更可助本集團達致成為業內「做最好的建築設備服務供應商」的目標。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減少至人民幣358.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7.4%。儘管我們的使用總噸米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77,983增加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94,911，塔式起重機使用每噸米平均每月服務價格由人民幣257元下降至人民幣225元，因此影響本集團收益。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11.9百萬元減少約5.5%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4.8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材料及維修成本及勞務分包成本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5.5百萬元減少約15.5%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3.8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9.5%減少至2023年同期約17.8%。該減少主要由於上述綜合影響。

其他收入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百萬元或約57.5%。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稅退稅及政府補助。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收取的政府補助減少。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7百萬元，主要由於專利開發工作減少。研發開支佔總收益百分比維持不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6百萬元減少約14.0%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採用線上辦公，導致差旅開支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9.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1.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或約4.3%。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工資成本及辦公室開支。該減少主要是由於進行遙距辦公導致差旅開支及辦公室開支減少。

融資成本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1.0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6.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5.1百萬元或約44.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外幣貸款所產生的匯兌虧損減少，導致融資成本下降。

所得稅抵免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5.5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所得稅抵免增加乃由於期內退稅所致。

期內虧損

因上述原因所致，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人民幣20.4百萬元，而相應期間則為虧損人民幣41.9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1.5百萬元或約51.2%。

營運資金架構

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72.9百萬元，較2023年3月31日增加約人民幣89.3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管理

我們需要大量資金為採購塔式起重機、營運資金需求及一般業務擴張提供資金。我們的營運及增長主要由經營所得現金撥資。

本集團致力為一般營運、發展所需及突發事件維持健康的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於2023年9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48.0百萬元，較2023年3月31日減少約人民幣7.5百萬元。

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1.52倍，而於2023年3月31日則為1.44倍。流動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指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於2023年9月30日為78.2%，而於2023年3月31日則為70.3%。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借款增加。

資產質押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就本集團的借款質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18.0百萬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962.3百萬元)的機器。

於2023年9月30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2.1百萬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12.4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已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

於2023年9月30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9百萬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5.0百萬元)的樓宇已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由2023年3月31日的約人民幣85.7百萬元減少約19.7%至於2023年9月30日的約人民幣68.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支付租金開支所致。

資本承諾

於2023年9月30日，已訂約但未交付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22.5百萬元，較於2023年3月31日增加約人民幣3.5百萬元。

或然負債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管理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匯兌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2.4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7.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4.8百萬元。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分外幣貸款已轉換為人民幣貸款。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外幣匯率風險在隨後期間並非主要風險。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合約以對沖外幣匯率風險。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持有重大投資。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1年1月13日，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按每股1.73港元發行予公眾，而本集團自其股份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獲得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485.5百萬港元（經扣除本集團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及其他開支）。截至2023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金額有約14.1百萬港元仍未動用。以下列載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分配詳情、於2023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已動用及未動用金額：

用途	佔總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擬定分配 千港元	於2023年				悉數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於2023年 4月1日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於2023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直至2023年 9月30日 已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於2023年 9月30日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購買塔式起重機 為揚州維修中心購買設備及 進行地基工程（定義見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 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	63.0%	305,865	60,493	46,365	291,737	14,128	2024年3月31日或之前
招聘更多具備特殊技能的 人才，以提升我們的 服務能力及競爭力	5.3%	25,732	—	—	25,732	—	已悉數動用
償還部分銀行借款	3.2%	15,536	—	—	15,536	—	已悉數動用
撥付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 用途	18.5%	89,817	—	—	89,817	—	已悉數動用
	10%	48,550	—	—	48,550	—	已悉數動用
	<u>100%</u>	<u>485,500</u>	<u>60,493</u>	<u>46,365</u>	<u>471,372</u>	<u>14,128</u>	

由於中國經濟復甦持續受壓及市場整體仍然疲弱，本集團為部分項目購買塔式起重機的計劃遭延後及推遲。用於購買塔式起重機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結餘預期將於2024年3月31日前悉數動用。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2022年：零)。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即時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僱用合共1,069名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2022年：1,328名僱員)。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為人民幣46.8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6.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員工人數由1,328人減少至1,069人。

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格、表現能力及市場可比資料向彼等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以吸引、留聘及鼓勵優秀人材。薪酬組合一般包括工資、退休金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培訓。薪酬組合定期檢討，以反映市場慣例及僱員表現。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與多項由政府監管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對該等基金作出供款，惟以若干上限為限。本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以每年的應繳供款為限。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須作披露的任何重大期後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致力於達致高標準之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利益。董事會已審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應用原則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審核職能、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潘宜珊女士、尹金濤先生及黃兆仁博士。潘宜珊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業績及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且對此並無不同意見。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中期財務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本公司已於其中作出合適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之中期業績公告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athongchina.com)。本公司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要求之所有相關資料，將根據上市規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達豐設備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黃山忠先生

香港／中國，2023年1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邱國燊先生及林翰威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山忠先生、孫兆林先生、劉鑫先生及郭金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宜珊女士、尹金濤先生及黃兆仁博士。